

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一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簡章

(一次公告分次招考)

壹、依據：

- 一、教師法、師資培育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各施行細則。
- 二、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三、教育部函頒「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

貳、甄選類別、項目及名額：

一、代理教師

類 別	資 格	備 註
國小普通班 代理教師 (正取 6 名) (備取若干名)	依各階段報名資格為準	一、若有放棄、逾期未報到時，得由備取名單通知遞補。 二、總成績未達錄取標準 80 分者得從缺。 三、本職缺為 5 個實缺及 1 個侍親留職停薪缺； 1. 若兼任組長聘期為(112.8.1~113.7.31) 2. 侍親留職停薪缺，若因留職停薪原因消滅導致聘期提早結束，不得異議。) 3. 錄取之第 6 名為侍親留職停薪缺
身心障礙類特教班 (不分類巡輔班) 代理教師 (正取 1 名) (備取若干名)	依各階段報名資格為準	一、若有放棄、逾期未報到時，得由備取名單通知遞補。 二、總成績未達錄取標準 80 分者得從缺。 三、本職缺為實缺。

二、代課教師

類 別	項 目	備 註	薪 津
代課教師 (正取 4 名) (備取若干名)	1. 閩南語專長代課教師 1 名 2. 一般代課教師 3 名	*以專長認證通過、具專長及經驗者依序優先 *報名資格如下欄：	每節鐘點費 336 元

參、報名條件及資格：

一、基本條件：

- (一)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
- (二) 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33 條及「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之情事者。

二、階段報名資格說明：

普通班代理、代課階段報名資格

階段	報名資格
一	1. 持有一般地區或特殊地區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
二	1. 持有一般地區或特殊地區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 2. 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三	1. 持有國小階段普通班合格教師證書 2. 具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一般大學畢業領有證書者。
四~七	同第三階段

身心障礙類特教班(不分類巡輔班)代理階段報名資格

階段	報名資格
一	1. 持有國小階段身心障礙類合格教師證書者
二	1. 持有國小階段身心障礙類合格教師證書者 2.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三	1. 持有國小階段身心障礙類合格教師證書者 2.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 3. 一般大學畢業
四~七	同第三階段

三、報名資格及相關說明

- (一)國外學歷者須另繳驗國外學校畢業或學位證書及駐外單位查驗證明之中文譯本正、影本各乙份，正本驗後發還，影本繳交備查。所持國外學歷證件經查證係偽造不實或不具擔任國小階段科類別教師資格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並追究相關責任，已聘任者並予以解聘。
- (二)退休、資遣人員報考者，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 (三)凡未符報考資格條件而報名者，如涉及刑責應自行負責，如於報名時未及時發現或持偽造證明文件，於錄取聘任後，撤銷資格並無條件解聘。
- (四)報名注意事項：簡章及報名表於新興國小網站(<https://www.bsses.chc.edu.tw>)或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或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下載簡章及報名表，使用A4白色普通影印紙列印，並請勿任意變更格式及內容。(簡章及報名表不另行販售)。

肆、報名程序：

- 一、報名方式：檢同有關證件，於報名時間截止前，送達學校（親自或委託報名均可）；證件不齊或未攜帶正本者不予受理(審正本收影本)。

二、各階段報名、甄選時間及順序如下：

甄試階段	報名時間	甄試時間	錄取榜示
第一階段	自公告日期～112年6月15日 (星期四)上午9時00分止	112年6月15日(四) 14:10起	112年6月15日(四)17:00前，若未足額錄取，公告第2階段招考。
第二階段	自公告日期～112年6月16日 (星期五)上午9時00分止	112年6月16日(五) 14:10起	112年6月16日(五)17:00前，若未足額錄取，公告第3階段招考。
第三階段	自公告日期～112年6月17日 (星期六)上午9時00分止	112年6月17日(六) 14:10起	112年6月17日(六)17:00前。 若未足額錄取，另視需要以本次招考資格條件，公告辦理後續招考。
第四階段	自公告日期～112年6月26日 (星期一)上午9時00分止	112年6月26日(一) 14:10起	112年6月26日(一)17:00前。 若未足額錄取，另視需要以本次招考資格條件，公告辦理後續招考。
第五階段	自公告日期～112年6月27日 (星期二)上午9時00分止	112年6月27日(二) 14:10起	112年6月27日(二)17:00前。 若未足額錄取，另視需要以本次招考資格條件，公告辦理後續招考。
第六階段	自公告日期～112年6月28日 (星期三)上午9時00分止	112年6月28日(三) 14:10起	112年6月28日(三)17:00前。 若未足額錄取，另視需要以本次招考資格條件，公告辦理後續招考
第七階段	自公告日期～112年6月29日 (星期四)上午9時00分止	112年6月29日(四) 14:10起	

三、報名地點：本校教導處【本校地址：彰化縣鹿港鎮詔安里某旦巷 85 號。電話：04-7785911#11

四、報名手續：

(一) 繳交報名表(如附件三)請自行下載，填妥資料、貼上二吋相片，於報名時提交。

(二) 繳交含教學理念簡要自傳一份。(A4 規格，直式橫書)。

伍、甄選日期與甄選方式：

一、甄選日期

- (一) 第一階段：112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14:10 進行教學演示及口試。
- (二) 第二階段：112 年 6 月 16 日（星期五）14:10 進行教學演示及口試。
- (三) 第三階段：112 年 6 月 17 日（星期六）14:10 進行教學演示及口試。
- (四) 第四階段：112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一）14:10 進行教學演示及口試。
- (五) 第五階段：112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二）14:10 進行教學演示及口試。
- (六) 第六階段：112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三）14:10 進行教學演示及口試。
- (七) 第七階段：112 年 6 月 29 日（星期四）14:10 進行教學演示及口試。

二、甄選方式

甄選類別	報到時間 13:40~14:00	教學演示 60%	口試甄選 40%	備註
國小普通班 代理教師	教學演示 口試順序 依報名順序安排	國語、數學、 自然科或英語科 (版本不拘，五年級， 單元自選)	口試 (時間 5~10 分鐘)	
身心障礙類特教班 (不分類巡輔班) 代理教師		國語或數學科 (版本單元不拘)		
代課教師		閩南語、自然科或社會科 (版本單元不拘)		

(一) 甄選成績之計算：試教佔 60%，口試佔 40%，總計 100 分。

(二) 教學演示每人 5-10 分鐘為原則，評分標準含口語表達、專業知識、教學內容、教材運用、教學流暢度、班級經營…等。(請自備簡案教案設計一式 3 份於教學演示時繳交，應試者得自行準備教科書及教具等)。

(三) 口試以 5-10 分鐘為原則，口試內容含自我介紹、教學理念、班級經營實務、親師溝通策略等，可攜帶相關教學佐證資料應試。

(四) 教學演示及口試分數計算以評審委員原始分數加總，有一項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

(參加甄試之考生請準時，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棄權，不得異議，計分方式均以評審委員分數加總平均後計算甄選總分而定)。

(五) 甄選成績相同時，以教學演示原始分數加總平均分數高者優先錄取，如教學演示及口試成績均相同時，由學校公開抽籤決定之。

(六) 成績複查：請於每次甄選錄取公告後隔日上午 8 時至 9 時止，親自持身分證明文件至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教導處申請複查，每人以一次為限。

陸、榜單公告：

一、放榜日期：甄選當日下午 5 時前。甄選錄取名單以在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網站、彰化縣甄選介聘天地網站、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公布為準，應試者請逕行上網查詢，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任何異議。

二、錄取名額：

國小普通班代理教師 6 名、身心障礙類特教班(不分類巡輔班)代理教師 1 名、國小普通班代課教師 4 名，備取若干名，錄取標準由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之，若有棄權未報到、新增缺額時，將由備取名單通知遞補。

柒、錄取報到：

- 一、錄取人員請攜帶身分證、教師證書及學經歷證件正影本各一份，並繳交公立或健保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檢查），於**錄取公告之翌日起 3 日內(遇假日順延至第一個上班日)**上午 9 時前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期未辦理報到者，視同自願棄權；繳交證件、體檢表不合格者，取消錄取資格，不得異議。
- 二、經甄選錄取之教師，如有違反「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第 33 條之規定或有「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情形或未具該類別合格教師資格者，一律撤銷其錄取資格並解聘之。
- 三、經甄選錄取人員由服務學校考核，其有不稱職、教學不力或隱瞞報考前之不良紀錄者，依有關規定辦理。若發現證件偽造不實或未具教師資格者、無法辦理敘薪者，將註銷其資格，無條件解聘，不得異議。

四、聘用時間：

各類代理教師聘期：112 學年度(112 年 8 月 23 日至 113 年 7 月 8 日)，**若兼任組長則(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如有調整，依彰化縣政府教育處規定辦理。

五、為維護教學品質及確保學生受教權益，凡經甄選錄取人員除校方認定不適任教學等原因解聘，不得以任何理由，於 112 學年度結束前中途自行辭聘。

- (一)代理(課)教師應擔負指導學生參與各項與教學相關之活動及比賽，不得異議。
- (二)代理(課)教師在聘用有效期間內，如有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情形之一，或無法勝任教學工作者，由校長予以解聘之，不得異議。

捌、附則：

- 一、甄選錄取人員依彰化縣「降低國中小教師授課節數計畫」相關規定辦理，如遇計畫變更，依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必須更動時，及因應各項防疫措施需配合辦理時，請自行上網查詢。
- 三、繳交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聘用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徵者自行負責。
- 四、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如有補充或更動事項，將公布於本校網站。

玖、本簡章經校長核可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暨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

報考切結書

本人 _____ 報考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

普通班代理教師

身心障礙類特教班(不分類巡輔班)代理教師

普通班代課教師

教師甄選，已詳閱甄選簡章內容，自願切結如下：

※ 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異議放棄錄取及聘任資格，其涉及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者，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 一、有「教師法」第 14 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各款、第 33 條規定情事者。
- 二、有「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2 條所列犯罪情事者。
- 三、報考證件或資料有偽造或不實情事者。

此致

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

切 結 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代理、代課教師甄選

報名委託書

本人_____無法親自報名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

- 普通班代理教師
身心障礙類特教班(不分類巡輔班)代理教師
普通班代課教師

教師甄選，茲委託_____全權處理報名事宜，如有任何遲誤致無法完成報名手續，願自負一切責任。

此致

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

委託人：_____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住址：

電話：

受託人：_____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通訊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附註：請受託人攜帶委託人及受託人之國民身分證正本、影本（正本查驗後歸還）

附件三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小 112 學年度代理、代課教師甄選報名表

(第 ____ 階段) 編號：

應考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代理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類特教班(不分類巡輔班)代理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班代課教師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別		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免服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服役期滿(退伍)
身分證字號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請黏貼二吋相片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學歷	1.大學畢業校名及科系						
	2.最高學歷畢業校名及系所						
經歷	序號	曾服務單位	職稱	起迄年月		備註	
	1						
	2						
	3						
合格教師證書	證書階段別	證書類別	證書字號	發證日期		發證機關	
專長欄	(無則免填)						

一、應繳證件及資料：(如有缺件不受理報名)（正本驗後發還，影本繳交備查）

請將資料整理後依序排於牛皮紙袋或信封內。(影本 A4 規格)

- (1) 新式國民身分證(正反兩面影本)。
- (2) 符合報考階段類別之合格教師證書。
- (3) 畢業證書及教育學程(分)證明文件。
- (4) 符合各類專長代課(理)教師證明文件
- (5) 切結書(正本)。
- (6) 報名委託書(正本，僅委託報名時須繳交)。(非本人報名者適用)
- (7) 教學理念簡要、自傳1份。
- (8) 其他證明文件:兵役證明、證書、證件、獎狀及其他文件(請用影本裝訂成冊繳交後不予收回)。

*相關證件如有偽造、欺瞞及隱匿實情而致不符甄選資格條件者，如經查證屬實，逕予註銷錄取資格；其已聘任者，予以解聘，並須繳回已領之薪資；如涉及刑責應自行負責。

本人已充分瞭解相關規定，並願意遵守之。

【應考人簽章：】

填表人簽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以下請應聘者勿填寫

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主任簽章：	人事簽章：	審查人簽章 校長：	
------	---	-------	-------	--------------	--